

2



I516.14

2

:2

席勒文集

II

戏剧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5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席勒文集 .2, 戏剧卷 / (德) 席勒著; 张玉书选编; 章鹏高,
张玉书译. -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5. 9

ISBN 7-02-005249-5

I. 席… II. ①席…②张…③章…④张… III. ①席勒, J. C. F.
(1759~1805) - 文集②戏剧文学 - 剧本 - 作品集 - 德国 -
近代 IV. I516.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9979 号

责任编辑: 欧阳韬 仝保民 装帧设计: 何 婷
责任校对: 杨 康 责任印制: 李 博



席勒 (1780 年)



上：约翰·安德烈亚斯·施特赖歇尔，他帮助席勒逃往曼海姆
下：奥古斯特·威廉·伊夫兰，在《强盗》首演中饰弗朗茨·莫尔



席勒在曼海姆时期，一位无名画家的未完成作



《强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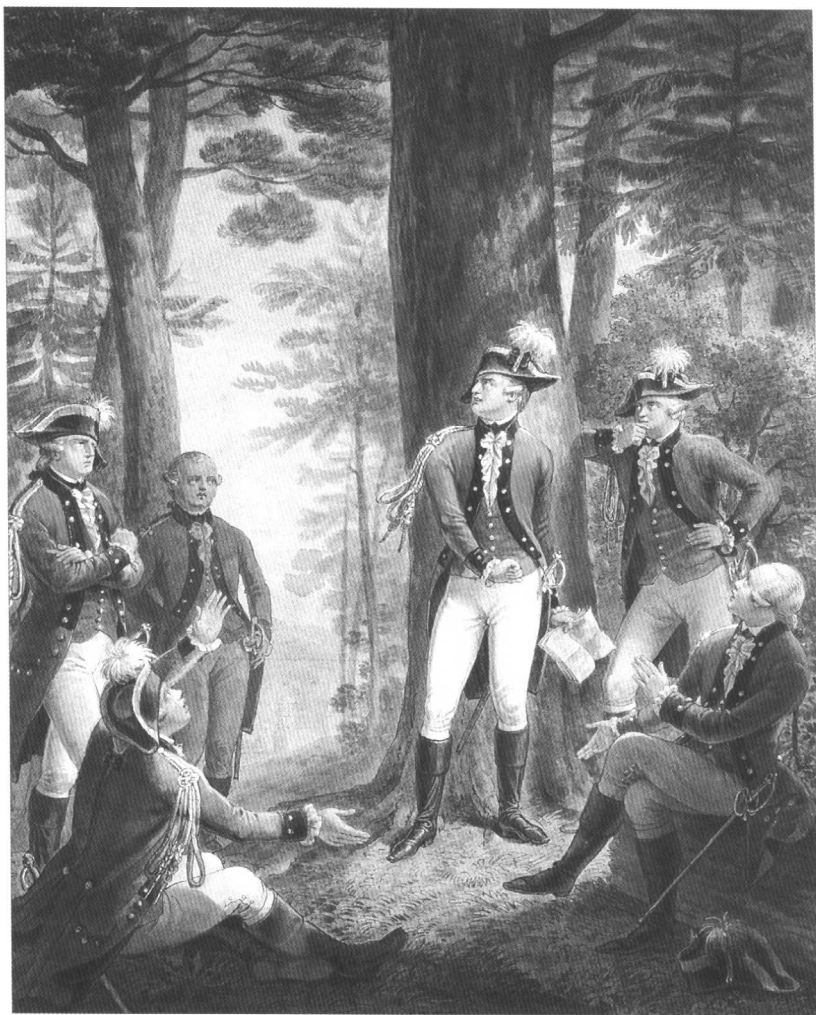
Fe. Tónt. get.

A. Schallhöfer g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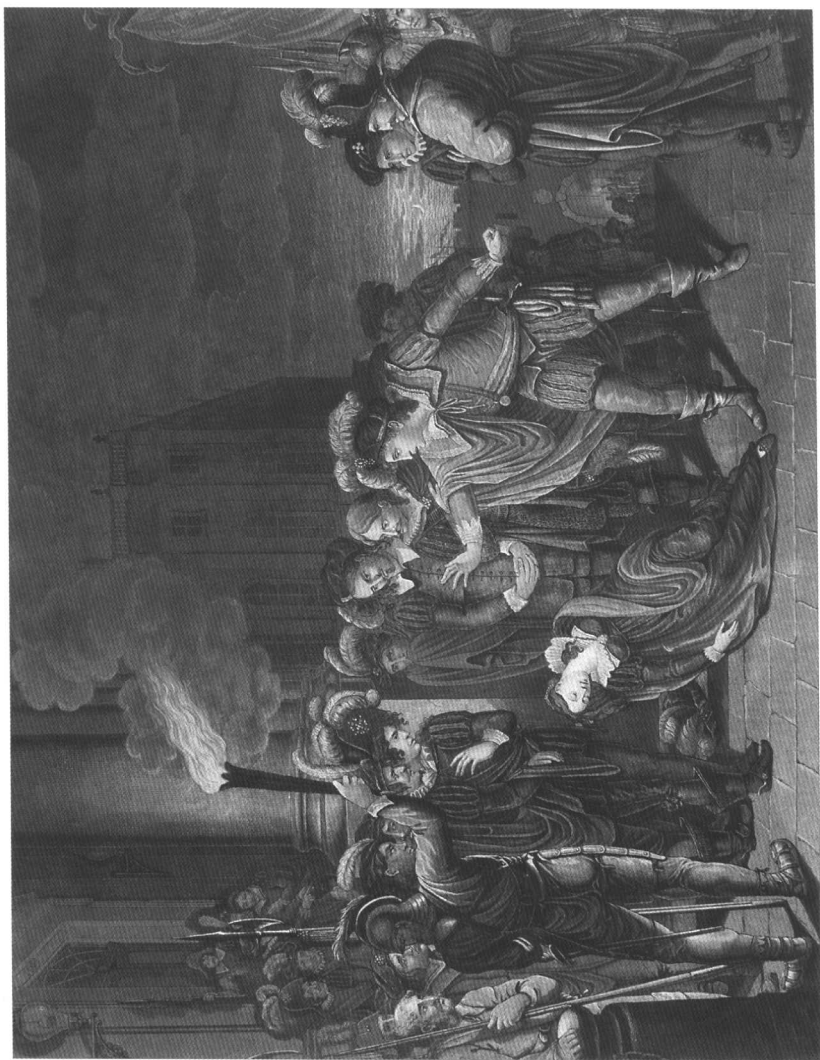
Amalia

Druck und Verlag von F. A. Brockhaus in Leipzig.

阿玛莉亚 (《强盗》)



席勒在森林中给朋友朗读《强盗》



《斐耶斯科的谋叛》



《阴谋与爱情》

前言

一七七三年,十四岁的席勒被迫进入卡尔学院,在这里生活了整整七年。这座专门为符腾堡公爵培养驯服工具的“奴隶培训所”非但没有使席勒屈服,反而更使他奋起反抗。反抗的具体行动便是在非常艰苦的条件下写作《强盗》。一七八〇年,席勒从卡尔学院毕业。该年年底,《强盗》业已完成。

诗人舒巴特发表于一七七五年的短篇小说《人类心灵的故事》为席勒提供了《强盗》的题材^①。小说讲的是性格截然不同的两兄弟,其中之一欺骗家私万贯的年迈父亲。舒巴特在这故事开头时这样写道:“这个小小的故事,发生在我们当中,我愿把它提供给一位天才,去写一个剧本或者一部长篇小说。但希望他不要畏首畏尾,把故事情节安排在西班牙或希腊;而要把它放在德国的土地上。”莱辛当年写悲剧《爱米丽娅·迦洛蒂》(1772年首演)时没有可能,也没勇气把故事放在德国而是放在意大利。席勒写《强盗》时,非常大胆地在剧前的人物表后写道:故事发生地是德国。

席勒在军校不可能自由地写作。他常常坐着假装看书,实际上在写他的剧本。思想非常紧张的他只要一听见有脚步声走近,就赶快把稿子遮起来,假装看书。因为有人打扰,他心里很是恼

① 对席勒创作此剧有影响的还有塞万提斯的《堂吉珂德》,该书下部第六十章讲到了侠盗罗盖·吉那特和他手下与堂吉珂德相遇的故事。席勒的小说《受侮辱的罪犯》中强盗“太阳店老板”的原型弗里德里希·施拉姆(约翰·弗里德里希·施万)的故事也为席勒提供了素材。

慨。一方面他初次感到进行创造性劳动的快感,另一方面又体验到一种罪犯般的恐惧,仿佛时刻受到威胁,被人追捕。他就是在这种快感和恐惧中度过他的写作时光。白天写作时间太少,他常常得半夜起床,凭着偷运进来的蜡烛的微光读书或写作。很早他就养成喜欢熬夜的习惯,这种习惯以后也没改变。只要夜深人静,他就马上能进入一种创作的激情洋溢的境界,才思泉涌下笔有神。大约一年左右他就完成了《强盗》的初稿。

一七八〇年十二月,二十一岁的席勒离开了军校。席勒在军校时,公爵曾答应在他毕业时给他一个较好的职位。毕业后,公爵失言了。席勒被分配到斯图加特一个掷弹兵团当军医,穿军医制服,却没有军官标记,佩剑上也没有缨带,尤其使他愤怒的是不许他离开这座城市,甚至不许去探望父母。

一七八一年春,席勒终于认为他的剧本《强盗》已经加工完毕,他请朋友到曼海姆去找出版商。可无论在曼海姆还是斯图加特,都无人愿意出版此剧。席勒决定自费出版这个剧本。一七八一年复活节书展,该剧第一版出版,标题为《强盗》,没有作者署名。该书的出版立刻引起人们的注意。《埃尔福特学者报》不久即发表第一篇评论,称《强盗》的剧作者为“德国的莎士比亚”。曼海姆剧院总监达尔贝格男爵这才表示愿意上演这部剧本,并且提出修改意见。

席勒借债自费出书之举,并不冒失。席勒虽然年轻,但办事精明,如不出书,怎么会有反响。首演之日,远近各地都有观众前来曼海姆看戏。当时没有今天这么多的媒体造势,全凭他的剧本以及各报的书评来吸引观众,前面提到的《埃尔福特学者报》便是一例。

一七八二年一月十三日,《强盗》在曼海姆剧院首演。剧组阵容强大,反一号弗朗茨·莫尔由著名演员伊夫兰扮演。席勒像孩子一样高兴,他不顾禁令,和朋友彼特逊一起,悄悄离开斯图加特,来

到曼海姆,在当地出版家许旺的私人包厢里入座,观看这次具有历史意义的演出。演出下午五点开始,许多观众一点便已入座。演出长达五个小时,观众情绪一直高涨。一个目击者对此做了报导:

“整个剧院就像一座疯人院,大家眼睛转动,拳头握紧,听众席上发出沙哑的喊声,陌生人抽泣着互相拥抱,妇女们摇摇晃晃地走向门口,都快晕倒了。观众普遍地感情激动,一片混乱,就在这混乱的迷雾之中,一个新的作品脱颖而出。”席勒高高兴兴地回到斯图加特,得意地致函达尔贝格男爵:“我想,德国将来发现,我是一个戏剧诗人,那我必须把这时代从上星期算起。”

一七八一年《强盗》问世时,正值“狂飙突进”运动接近尾声,这个反映市民阶级强烈呼声和愿望的文学运动要求塑造强劲有力、激情如火、敢于斗争、勇于反抗的人物。正如托马斯·曼的儿子,史学家奥托·曼所说:“他(席勒)的《强盗》是一部宏伟的作品,不仅愿意宏伟;这部作品可以毫无愧色地与莎士比亚和歌德的作品并列,剧中人物都是大英雄,不仅仅是虚张声势的口头上的英雄。”“席勒给人看见的是行动宏伟的英雄”和“限制行动的褊狭”。

席勒的早期作品,尤其是《强盗》,激越昂扬,气势磅礴,充分体现了狂飙突进运动的精神。我们把席勒的书信和《少年维特的烦恼》相比,就会发现许多共同点:激烈奔放、感情充沛,也不乏多愁善感之处。这是受到压迫,奋力反抗,渴望行动的一代青年的呐喊和怒吼。席勒的确是他那个时代的传声筒,是一切受压迫民众的喉舌。即使在今天也有其现实意义。

长期的封建统治把人的精神阉割,扭曲毒害了民族的性格和人民的心理。社会上俗气弥漫,不少人逆来顺受,苟且偷安,锐气尽消。他们孱弱、怯懦,不敢斗争,成为谨小慎微循规蹈矩的庸人、市侩,不敢伸张正义,不敢仗义执言,慑于权势,夹着尾巴缩着脖子做人,不敢大声说个“不”字,惟恐大祸临头,可怜见的平静生活受

到烦扰。所以卡尔·莫尔厉声咒骂这个“阉人的时代”，而造成这种阉人局面的元凶自然是高高在上、专制独裁的暴君。许多人不是助纣为虐、为虎作伥，便是甘当顺民、逆来顺受，视屈辱为常理，视压迫为天命，浑浑噩噩，终老此生，不求改变现状，不求打破沉寂。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君侯的宝座千秋万代，君侯的鹰犬飞扬跋扈。贿赂公行，腐化成风；当权者生活糜烂，骄奢淫逸，人们见怪不怪；社会上虎狼横行，鱼肉百姓，人们习以为常。百姓敢怒不敢言，甚至不复愤怒，听天由命。于是封建社会安稳地维持了一千多年，死水一潭，万马齐喑，似乎天命如此，无法反抗。

在这个封建统治严密，军警严酷镇压，人们有苦难言的政治气候下，卡尔·莫尔的呼声是震撼人心的抗暴宣言，是反封建的政治檄文。这个声音是在法国大革命爆发前发出的时代的呼声。这呼声不但唤醒了许多德国人，也激起了许多欧洲人的共鸣，因为欧洲各国都在同一个专制制度下呻吟，都渴望打破封建专制的枷锁。封建制度的特点就是怕人讲话，怕人把窗户纸捅穿。就在这时，卡尔·莫尔一声断喝，石破天惊，犹如万籁俱寂之中的一声惊雷，起了振聋发聩的作用。这个被逼进波希米亚森林的强盗终于忍无可忍，大声反抗，大胆行事，手刃贪官，处死主教，向现存制度宣战。他希望带领一批像他这样的血性男儿，建立一个使古罗马共和国也相形见绌的共和国。

这一理想之所以惊天动地，是因为他把百姓郁积心头未能倾吐的宿愿说了出来，说得理直气壮，说得气势磅礴。这不仅是莱茵河北岸德意志帝国百姓的呼喊，也是欧洲各国市民阶级的共同心声。剧本写于十八世纪末，欧洲封建社会已经发展到了衰亡时期，市民阶级和广大民众的不满情绪已日益高涨。席勒的《强盗》喊出了时代的最强音，表达了广大民众的呼声，使人们可以一泄胸中之郁闷。这就是该剧首演时，观众群情激昂、如醉如狂的原因。

可惜德国的封建势力还过于强大,而市民阶级的力量还过于孱弱。《强盗》的演出成功以及席勒私自观看演出的消息传到卡尔·欧根公爵耳中,他立即把席勒召来,禁止他再写“喜剧”,否则要将其打入囚牢,与诗人舒巴特同命运。舒巴特因为作诗讽刺公爵及其情妇,激怒了那位贵妇人,于是被诱入国境,加以拘捕,在城堡中拘囚达十年之久。卡尔·欧根公爵的震怒证明《强盗》具有极大的杀伤力。然而这样出色声讨暴君的檄文又岂是独夫的严令所能禁止。《强盗》不胫而走,传到法国,在巴黎的一家剧院上演,受到热烈欢迎。可见,《强盗》的作者也表达了这些巴黎观众的心声。果然,七年后,巴士底狱被攻陷,不仅法国国王王冠落地,欧洲各国君王的宝座也随之纷纷坍塌。正因为席勒的剧本像海涅说的,摧毁了精神上的巴士底狱,促进了革命,因此巴黎的革命民众才把《强盗》的作者当做他们自己战斗行列里的战友,塞纳河畔的市民才会对席勒如此敬重,虽然他们连席勒的名字也说不清楚。法国大革命后的革命政府颁布法令,授予全世界反抗暴君的优秀人士十七人以法兰西共和国荣誉公民的称号,席勒便是其中之一,与他同获这一殊荣的有美国开国总统华盛顿。

卡尔·莫尔生不逢时,空有充沛的精力和出众的聪明才智,却无用武之地。他年少轻狂,在大学里干了不少傻事,但他生性善良,并非天生的恶棍,是弟弟弗朗茨的阴谋陷害,才使他无家可归,终于被迫在波希米亚的森林里落草当了强盗。弗朗茨·梅林指出:“对于那些具有叛逆精神的人物来说,当强盗很容易被视为反抗社会 and 国家的惟一可能的形式。”直到二十世纪初,“从民间的观点来看,英雄和强盗之间是没有严格的界限的。”^① 他们劫富济贫,替

^① 弗朗茨·梅林《论文学》103页,张玉书、韩耀成、高中甫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

天行道,对为富不仁贪赃枉法的官吏、贵族绝不手软,但对孤苦无告的穷苦百姓则充满同情,出手相救。卡尔·莫尔和施皮格尔贝格。这个天生的恶棍不同,绝不会去洗劫修道院,蹂躏无辜无助的修女,也不会去设法陷害正直老实的市民,把他们拉进强盗帮。

强盗当中鱼龙混杂,席勒并未美化这帮强盗。他们中间确有败类,如施皮格尔贝格,他侵入修道院掠夺财物,强奸修女,这种罪行确实令人发指。为了搭救罗勒,莫尔在城里四下放火,炸毁存放火药的塔楼,伤及无辜儿童、妇女和老人,为此莫尔感到心情非常沉重。

尽管席勒创作《强盗》时被深锁在卡尔学院里,但这个封建公国里发生的耸人听闻的事情,依然会越过学校的围墙传到诗人的耳中。第二幕里莫尔讲到的他手上四枚戒指的故事,就发生在他身边,发生在符腾堡公国。红宝石戒指得自一个出身低微但通过阿谀奉承成为君王第一宠臣的大臣,钻石戒指得自一个卖官鬻爵的财政顾问官,玛瑙戒指得自一个伪善的教士。这些事件均有史料可查,例如那位宠臣的原型便是蒙特马丁伯爵,他用阴谋诡计使另外一个和他同样腐败的大臣失宠倒台,自己得以飞黄腾达。卡尔·莫尔理直气壮颇为自得地承认,他手刃了这些败类,从他们手上夺下了这四枚戒指。这时这批强盗就不复是一伙无赖,而是主持正义、惩罚奸人的执法者。

但是既然当了强盗,自然难免杀人放火,在营救罗勒的过程中,他们放火烧毁了一座城市,使得无辜的妇孺和老人都被活活烧死,因此卡尔·莫尔手上也沾满鲜血,良心也受到折磨。正因为他反抗这个罪恶的社会、反抗社会不公正时,没有正确的方法,因而心情压抑,才会引起观众的普遍同情,才会激起他们强烈的共鸣。既然现存制度保护贪官污吏和榨取民脂民膏者的利益,那么不把它推翻就没有出路,公平合理的社会便无从建立,有聪明才智